

济宁市应急管理局
济宁市总工会
共青团济宁市委
济宁市司法局
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济应急字〔2026〕17号

关于举办 2026 年“技能状元”职业技能竞赛
——全市应急管理执法队伍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县（市、区）应急局，济宁高新区、太白湖新区应急局，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中心：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进一步推进全市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提升全市应急系统安全生产执法人员执法技能和业务水平,济宁市应急管理局联合济宁市总工会、共青团济宁市委、济宁市司法局、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展安全生产执法队伍技能竞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目标

通过技能竞赛,考核检验全市各级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法律法规知识水平,准确发现重大事故隐患、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能力,以及熟练操作执法装备采集证据、制作执法文书等各项业务能力,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锻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过硬、作风过硬的新时代应急管理执法尖兵。

二、竞赛和报到时间地点

(一)竞赛时间:竞赛活动拟于2026年9月14日-9月15日举办。

(二)竞赛地点:济宁市任城区。

(三)报到时间:2026年9月14日9:00前。

(四)报到地点:济宁市应急安全教育培训基地(济宁市任城区长虹路7号)。

三、竞赛项目

(一)法律法规常识考试

所有参赛队员参加法律法规考试，考试采取书面答题方式。试题从山东省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大培训题库中随机抽取。考试时间 80 分钟。

试题考查范围：主要考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讲话、《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山东省防震减灾条例》《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及安全生产技术规范等应知应会内容。

竞赛评分：考试以百分制计个人成绩，参赛队平均分计总成绩。

（二）模拟现场执法

各参赛队组成两个参赛小组，每组选派 2 名执法队员，按照分组安排，分别参加粉尘涉爆、机械铸造、危化品 3 个组别的竞赛。粉尘涉爆、机械铸造组参赛队员通过观看企业现场模拟实景资料，查找重大事故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危化品组参赛队员依据企业管理资料和现场场景，按照执法程序赴生产场所进行安全生产、地震执法检查。各组自带执法装备，通过省执法平台系统“岗位练兵”模块协作完成行政处罚文书拟制。

考查范围：主要考查查找安全隐患和违法行为的准确性，制作行政执法文书的规范性、合法性、程序性、完整性以及执法规

范化情况。

竞赛评分：竞赛以百分制计小组单项成绩，小组单项成绩等同个人该项成绩。

（三）模拟制作地震执法文书

各参赛队选派2名执法队员，根据场景资料设置的地震类违法行为，确定使用法律条文、标准依据及现场处置措施，制作《现场检查记录》《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竞赛评分：竞赛以百分制计成绩，小组单项成绩等同个人该项成绩。

（四）模拟非现场执法

各参赛队选派2名执法队员参加，无人机飞手配合取证，可视情增加1名观察员，开展模拟非现场执法，操作无人机巡查，发现问题线索，并按照《山东省应急管理部门电子数据取证规范暂行规定》进行取证。

竞赛评分：竞赛以百分制计成绩，小组单项成绩等同个人该项成绩。

四、参赛人员及分组

（一）参赛人员

14个县（市、区）应急管理执法队伍各组成一个参赛队，每队由6人组成，包括领队1人，参赛队员5人（含1名无人机飞手）。具体人选由各单位自行遴选推荐。

领队：由各县（市、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主要负责同志担任。

参赛执法队员：须取得行政执法证。

无人机飞手：须为应急部门正式在编人员且取得合法飞行执照，如飞手已取得行政执法证，也可作为执法队员参加竞赛项目。

（二）竞赛分组

模拟现场执法竞赛分危化品组、机械铸造组、粉尘涉爆组 3 个竞赛类别。任城区、兖州区、邹城市、鱼台县、金乡县、嘉祥县、汶上县、梁山县等 8 个县（市、区）必选危化品类别，太白湖新区只选粉尘涉爆类别，具体分组安排按照《赛事指南》中的分组安排执行。

五、奖项设置

（一）集体奖。

执法竞赛集体成绩由各项目竞赛成绩按比例折算后相加得出（法律法规常识考试占 30%、模拟现场执法占 30%、模拟地震执法案卷制作占 20%、模拟非现场执法占 20%），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4 名。

（二）个人奖

各模拟现场执法组以法律法规常识考试成绩（30%）、模拟现场执法成绩（70%）按比例折算相加得出。

模拟非现场执法组以法律法规常识考试成绩（30%）、模拟

非现场执法成绩（70%）按比例折算后相加得出。

模拟地震执法案卷制作组以法律法规常识考试成绩（30%）、模拟地震执法案卷制作成绩（70%）按比例折算后相加得出。

各模拟现场执法组（危化品、机械铸造、粉尘涉爆）和模拟非现场执法组第1名，符合条件的，按照有关要求向有关部门申报相关奖励。

各模拟现场执法组分别设个人一等奖1名，二等奖1名，三等奖1名，非现场执法组和模拟地震执法案卷制作组分别设个人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由市应急管理局颁发给个人相关奖励。

六、相关事项

（一）参赛人员要认真阅读竞赛规则、竞赛安全须知等有关资料，严格按照出场顺序和座次参赛。

（二）请参赛人员携带有效执法证件（无人机证书）、执法装备（执法记录仪、笔记本电脑、无人机等），穿戴执法制式服装（夏装制式衬衣短袖、单裤、单皮鞋）。

（三）参赛期间食宿、车辆由市应急局统一安排。参赛人员要严格遵守各项纪律规定，不得聚餐吃请，不得私自外出参加任何形式的与本次竞赛无关的其他活动。具体竞赛事项详见《赛事指南》（报到时发放）。

济宁市应急局联系人：刘凯 2907301

附件：裁判工作实施细则



济宁市应急管理局



济宁市总工会



共青团济宁市委员会



济宁市司法局

济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9月8日

附件

裁判工作实施细则

为做好全市应急管理执法技能竞赛活动裁判工作,根据竞赛活动实施方案,制定裁判工作实施细则如下:

一、评分标准

此次活动设法律法规常识考试、模拟现场执法、模拟制作地震执法文书、模拟非现场执法四个竞赛环节,分值各 100 分。各环节得分按所占比例进行折算,计算时按照“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总成绩 100 分。

其中:

1.法律法规常识考试环节成绩按 30%计算分数。各参赛队所有队员现场参加应急管理执法知识闭卷考试(时间为 80 分钟),取各参赛队参考人员平均分。

2.危化品、粉尘涉爆、机械铸造现场实景模拟执法检查环节成绩各按 30%计算分数。

危化品组:此环节按照执法规范和检查发现违法行为两部分计算。企业安全生产资料提前发放,现场检查每组限时 20 分钟,按顺序每两组压茬 10 分钟进入竞赛现场。该环节整体限时 90 分钟。

执法程序 10 分,设置 7 项程序规范要求,各项虽完成但有

遗漏或不规范的酌情扣 1-2 分；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和违法行为能力 60 分，文书制作能力 30 分。参赛执法人员要规范记录发现的问题，在现场检查记录中列明问题和标准依据，并制作文书，文书仅仅包括现场检查记录、责令整改通知书和行政处罚告知书即可。每项违法行为准确无误发现得满分，每项问题描述不完整、不准确的酌情扣 1-2 分。

粉尘涉爆组、机械铸造组：模拟实施行政处罚（资料和现场违法行为至少各选择一项违法行为进行合并处罚），使用执法信息平台“执法练兵模块”制作案卷，未使用执法信息平台制作出来的案卷不予认可。行政处罚案卷要做到结案；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和违法行为能力 30 分，文书制作能力 70 分；每项违法行为准确无误发现得满分，每项问题描述不完整、不准确的酌情扣 1-2 分。该环节限时 4 个小时。

3.模拟制作地震执法文书环节最终成绩按 20%计算分数。各参赛队选派 2 名参赛执法队员参加，根据场景资料设置的地震类违法行为，确定适用法律条文、标准依据及现场处置措施，制作《现场检查记录》《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4.模拟非现场执法环节成绩按 20%计算分数。参赛执法人员会同无人机飞手，开展无人机技能操作飞行和空中巡查，发现违法行为，制作取证文书。

二、注意事项

1.各参赛队在制作案卷过程中，虽非必要制作的法律文书或程序，但制作后使得案件质量更高、更具有说服力，经裁判组确认无误后作为加分项，最高加分不超过 10 分。

2.如参赛队在竞赛过程中出现违背竞赛规则、竞技精神的行为，劝阻无效的，第一次从总成绩中扣除 10 分，第二次取消竞赛资格。

3.若参赛队总成绩相同，依次按照法律法规常识考试、模拟现场执法、非现场执法竞赛成绩高低排序。

4.原则上各个环节只能派遣报名队员参加，如遇特殊情况，领队需提前向裁判组汇报，经裁判组核实同意后，方可更换预备队员参赛。

5.各参赛队伍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比赛，超时酌情扣分。

6.危化品模拟执法检查环节，参赛队员需向企业陪检人员出示执法证件，不需扫码，不需宣读廉政承诺。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济宁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6 年 9 月 8 日印发
